

中国农村产业结构 变动机制分析

贾生华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序

《中国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分析》是贾生华博士在其学位论文的基础上经修改、补充而成。这既反映了他的“博士学位”水平，也反映了他获得学位后的不懈。

对《中国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分析》一书值得注意的有以下三个特点：

第一、认为农村产业结构不仅是指产业间的比例关系，而应把产业间的联系及机制包含在内。认为把研究工作停留在产业结构优化设计和目标追求上是不够的；要进一步把握这一变动过程，要理解影响变动的内在机制。应当承认，在我国，开始研究产业结构时，也许更多的人是由追求优化理想出发，但“恨铁不成钢”的美好愿望从来也不能替代历史所制约的客观趋势。主观愿望上的设计总是难以逾越经济过程的内在机制。经济研究当然是为了要做一些事，但不是可以做任何事。农村产业结构当然能够优化，但要在了解变动过程和理解变动机制的基础上，使优化设计符合客观趋势。说这些话，是因为作者在这一方面取得了可喜的进展。

第二、本书把产业结构向下同微观发育机制联系起来，向上同宏观调控机制联系起来，做“承上启下”或“承下启上”的联系微宏两端的中观研究（实际上是宏观的局部或微观的整体研究）。这又与我说的第一特点不可分割，是作者思路的必然。无论我们对产业的理解有多么分歧，产业终究是同类企业或同类经济单元的集合体。在集合体内，企业或经济单元的发生、发育、成长机制是盈利；而作为集合体的产业，其入口只能是竞争。唯有通过了竞争，微观才有意义，盈利才有可能。中观不断地为

微观划定界限并借以壮大自己。产业是微观的集合体；而企业或经济单元则是中观的有机体。所谓宏观调控，必然要通过中规划定界限才能作用于微观。可见，着眼于中观的产业研究是绝对不能脱离了微观和宏观的。本书这一特点也很突出。

第三、对我国农村的各级经济行为主体的实证分析，其开拓性、基础性的成绩很明显。经济科学的时代性、地域性十分重要，盖因经济发展有着阶段性。本书具有时代气息和中国味；但同时又透露了作者能纵观古今中外的眼光。

贾生华同志在本书中所取得的这些成就，又一次证明了培养硕士、博士高层次人才的必要性和立足国内培养高层次人才的可行性。贾生华是我们西北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系培养出来的第二届博士。如果缺乏培养高层次人才的环境，年轻人的成长将是困难的。高质量的博士又源于高质量的硕士及学士。寄希望于年轻人。

魏正果

1992年5月

前　　言

我国的农村产业结构变动，不仅表现为农村各产业之间数量比例的改变，而且更取决于产业之间的联系方式和运行机制。1978年以前，农村产业结构主要靠国家计划调整，内容集中在农业内部的生产结构方面。农村改革以来，农村产业结构在各个层次上都发生了大规模变动，极大地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这是改革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的功劳。今后，随着二元经济结构的进一步转化，农村产业结构变动对于农业现代化、农村经济繁荣和整个国民经济发展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但是，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和发展模式转换都还没有完成，目前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机制体系还不健全，不适应现代化商品经济发展的要求，出现了一系列的矛盾和冲突，制约着农村产业结构的合理变动。因此，如何进一步改革和完善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是农村改革和发展实践迫切需要解决的一个现实问题。

基于对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重要性的认识，本书在历史分析和背景分析的基础上，重点从农村产业的微观发育机制、中观组织机制和宏观调控机制三个方面，对调节我国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机制体系及其运行状况进行了系统的实证分析，提出了深化改革的对策建议。与已往的研究相比，这种偏重分析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和过程的研究思路和方法还是一个新的尝试，希望这一努力能够有助于这一领域研究工作的深入，有助于促进农村的改革和发展。

本书是在博士学位论文的基础上修改充实而完成的，前后花了五年时间。在整个研究和写作过程中，我的导师万建中教授曾给予精心指导，使我受益匪浅。西北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系的许多

老师和领导都提供了热情的帮助，魏正果教授还专门为本书出版撰写序言。在论文评阅和答辩过程中，西南农业大学王锡桐教授、陕西财经学院冯大麟教授和陕西省农科院刘广铭研究员也提出了很好的修改意见。如果没有上述一系列的帮助，本书是不可能顺利完成的。在此，特致以衷心感谢。

由于本人学识有限，书中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希望同行和读者批评指正。

作 者

1992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一、农村和农村产业结构的基本含义.....	(1)
二、国外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实践与理论.....	(12)
三、中国农村产业结构问题研究动态述评.....	(16)
四、分析中国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的方法 与思路.....	(21)
第二章 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一般趋势	(26)
一、农业份额下降.....	(26)
二、农业现代化.....	(36)
三、农村产业结构非农化.....	(46)
四、农业商一体化.....	(53)
五、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阶段、动因和机制.....	(64)
第三章 中国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背景分析	(67)
一、农村产业结构变动历史的回顾.....	(67)
二、农村发展与改革进程中的产业结构变动.....	(78)
三、二元经济结构现代化中的农村产业结构.....	(88)
四、中国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前景.....	(97)
第四章 农村产业的微观发育机制	(99)
一、农户行为和产业选择机制.....	(99)
二、农村官办企业的行为特征和产业选 择机制.....	(110)
三、农村民办企业的行为特征和产业选 择机制.....	(125)
四、对农村产业微观发育机制的基本认识.....	(138)

第五章 农村产业的中观组织机制	(141)
一、农村产业组织机制	(141)
二、农村产业联系机制	(153)
三、农村产业的区域协调机制	(164)
第六章 农村产业结构的宏观调控机制	(175)
一、农村产业结构的宏观调控体系	(175)
二、农村产业结构宏观调控机制的 演变和现状	(185)
三、政府经济行为与农村产业结构宏观调控	(191)
四、改革农村产业结构宏观调控机制的途径	(197)
第七章 农村产业结构的总体运行机制及其面临的 深层改革	(206)
一、农村产业结构变动的总体运行机制	(206)
二、农村产权制度建设	(214)
三、农村土地制度革新	(221)
四、户籍制度改革	(228)
第八章 农村产业政策	(239)
一、现阶段农村产业政策的地位、 作用和原则	(239)
二、农村产业结构政策	(244)
三、农村产业组织政策	(259)
四、农村产业技术政策	(266)
五、农村产业结构变动机制体系的改革政策	(272)

第一章·导论

改革与发展是当代中国的基本主题。农村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农村产业结构在各个层次上都发生了大规模变动，极大地促进了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对于改造传统农业、消除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和推动整个国民经济现代化都产生了广泛和深远的影响。根据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中国农村经济仍将面临着全面的结构转变，产业结构的现代化还只是刚刚起步。然而，中国是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城乡之间不仅存在生产力水平的巨大差距，而且具有严格的体制界线和利益差别。农村改革和发展已经使各种复杂的利益关系明朗化，冲突和摩擦加剧，新的经济运行机制还没有建立和完善起来，严重制约着农村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因此，中国的农村发展具有自己的特殊背景，农村产业结构变动只有通过深化改革和完善运行机制才能顺利进行。在这里，我们先为研究这一问题提供一个明确的概念和分析框架。

一、农村和农村产业结构的基本含义

（一）农村

农村是以农业为基本生产部门的自然、经济、社会综合体，它相对于城市而存在，指城市以外的人类经济活动场所。严格来讲，农村与乡村这两个概念不完全相同，但考虑到中国农村以农为主的经济状况以及习惯和使用的方便，在我们的研究中不对这两个概念进行严格区分。

农村的范围和农村经济的内容是不断变化的。在原始社会，并不存在城市和农村的客观界线。后来，“分工，首先引起工商业劳动和农业劳动的分离，从而也引起城乡的分离和城乡利益的

对立”^①。但是，直到工业革命以前，社会分工水平还比较低，从总体上看人类还处于农业社会，农村是经济活动的主要空间，农业在农村和整个国民经济中都占绝对优势。工业革命以后，现代经济在城市集结起来，农村的自然经济迅速解体，农村人口大规模地向城市转移，农业份额不断下降，农业现代化水平日益提高，农村中的非农产业也得到了巨大发展。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提高，城乡之间的自然、经济和社会界线正趋于消失，人类正在向城乡融合和一体化发展的新时代迈进。

在上述历史过程中，根据农村的范围和自然经济特点可以把它划分为三种类型：（1）古代型农村。是指工业化以前的农村，当时城市的规模、数目和经济辐射力很小，农村人口占绝大多数，农村经济以农业生产为主要内容，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农村在政治、社会和文化方面落后于城市，农村人口的生活水平较低，生活方式落后，在经济上受城市剥削。（2）近代型农村。随着工业化的发展，农村人口急剧减少，农村经济的地位下降，农村商品经济和非农产业有所发展，但农业生产率提高的速度较慢，城乡差别进一步扩大。（3）现代型农村。是工业文明改造传统农业和农村经济的产物，农村经济全面商品化、社会化，农业的现代化装备水平赶上并超过工业，农工商一体化和农村经济综合发展彻底改变了以农为主的农村产业结构，提高了农业人口的收入和生活水平，城乡之间在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方面的差别趋于消失。

十分明显的事是，国家和地区之间的城乡对立统一运动并不保持同步。因此，农村面貌的纵向历史变化可以在横向空间差异之中表现出来。在现实世界的经济生活中，同时存在着落后国家和地区的古代型农村、新兴工业化国家的近代型农村和发达国家的现代型农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4—25页。

当然，城乡关系的变化不仅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它还要受自然条件、社会制度和经济政策等一系列因素的影响，特别是城市和农村之间具体界线的划分，在不同国家和地区有很大差别，大体有以下几种情况：

(1) 以人口数划线，规定居民点常住人数在一定界线以上者为城镇，界线以下者为农村。但具体到各个国家，所依据的人口界线仍有很大差别。如丹麦规定人口在200人以上即为城镇型居民点，美国规定2500人以上，瑞士甚至规定1万人以上才能称为城镇。

(2) 以行政中心为城镇（如埃及、巴西等国），或由国家指定者为城镇（如苏丹、摩洛哥等国）。

(3) 以市政服务或住房情况而定。如智利规定，有公用和市政服务、具有城镇特征的人口中心为城镇；秘鲁则规定，有100幢以上住房的人口中心为城镇。

(4) 没有两种区分的，即不分城镇和农村，所有居民点全属城镇人口（如新加坡、摩纳哥、百慕大），或全属农村人口（如安道尔、瑙鲁），多属版图很小的国家。

(5) 兼顾人口密度、人口数量和经济职能等多种因素。中国和印度属于这种类型。印度规定，城镇必须是地方行政中心，而且人口在5000人以上，人口密度大于每平方公里39人，至少有 $\frac{3}{4}$ 的成年男子从事非农业劳动的地方才是城镇。

可见，世界各国的城乡划分标准有很大差别，加之现实生活中城乡人口和经济的密切联系，这给农村统计和经济研究带来了很大困难。在中国，解放以来国家对市镇建制的规定有过几次大的变动。1984年设镇的标准为，凡县级地方国家机关所在地；或总人口在2万人以下的乡，乡政府驻地非农业人口超过2000人的；或总人口在2万人以上的乡，乡政府驻地非农业人口占全乡人口10%以上；或少数民族地区、人口稀少的边远地区、山区和

小型工矿区、小港口、风景旅游、边境口岸等地，非农业人口虽不足2000人，确有必要，都可建镇。

在我们的研究中，把县城以上划归城市，把县城（不含县城）以下的乡镇和村庄划归农村，研究的范围是县城以下的广大区域。这样划分的主要根据有四点：

第一，县城更多地具有城市特征，它有相对集中的人口，是县内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人口主要从事非农业劳动，基础设施比较发达，具有城市的文化观念和生活方式。

第二，县城以下的乡镇更多地具有农村特征，人口规模较小，乡镇的非农产业多数还是刚刚从农业中游离出来，乡镇人口与农户经济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基础设施落后，生活方式与农民相似。

第三，这样划分符合中国经济发展的客观实际。从历史上看，中国的非农业人口主要集中在县城以上，在1984年调整以前，县以下的建制镇也很少。从经济体制来看，县城以上的城市人口是享受国家非农户口待遇的主要人口，乡镇人口中的非农户口较少。从发展趋势来看，农村产业结构变动必将会产生一大批以非农产业为主的集镇，但它们在经济上仍然与农业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没有必要和可能在农村永远保持纯而又纯的农业经济结构。

第四，这样划分与国家对农村经济的统计范围基本保持一致，便于统计资料的分析和应用。

（二）农村产业结构

1. 产业和产业结构

产业是一个历史性的概念。产业这个名词是在私有制产生以后才出现的，原指私有的土地、房屋等财产。在资本主义发展的早期阶段产业等同于工业，马克思和恩格斯所说的“产业革命”，就是指工具机和蒸汽机在工业上的应用。随着人类社会生

生产力的高度发展，经济活动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大，产业部门愈分愈细，愈来愈多。特别是本世纪以来，对产业结构问题的研究有了突如其来的发展，对产业的定义也五花八门，难以统一。在西方国家，所有的社会经济和非经济部门（如军队、警察、政府）都被当作产业来研究。在我国，一般认为产业是指所有的生产部门（包括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和通过自己的经营活动为生产、生活提供服务的劳动部门，它是具有投入和产出特性的经济事业。

产业还是一个集合性概念，是指具有某种同一属性的经济单位的集合。根据产业分析的目的和产业划分的标准，可以表现出若干有粗有细的层次。比如，在产业经济学中，产业划分在三个层次上同时展开。第一层次以经济活动阶段和性质为根据，将国民经济划分为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第二层次以技术和工艺的相似性为根据，将国民经济划分为农业、工业、商业、交通运输等产业部门。第三层次以同一商品市场为单位，把经济活动细分为不同的行业。再比如，在研究农村产业结构时，经常把农村经济按三次产业结构、广义农业结构和狭义农业结构三个层次进行分析。产业划分的这种集合性和层次性特点，是以产业结构的多层次立体特征为客观基础的，能够适应不同研究目的的要求。

产业结构是指一定时空结构中各产业之间质的联系和量的比例。质的联系就是产业之间发生经济联系的方式和途径，以及它们之间相互影响的方向和内容。量的比例就是这种联系的数量关系，即各产业在社会总资源分配和社会总产品供给中所占的比例。在产业结构中，这种质的联系和量的比例是统一的，需要进行全面考察。

产业结构是经济结构的一个组成部分，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交互作用中，它主要反映经济结构的生产力方面；在生产力内部，它侧重于生产力的部门结构；在社会再生产的四个环节中，

它主要说明社会的生产结构。产业结构的发展变化有其内在的规律性，但也要受其它经济结构因素的制约和影响。

产业结构是一个复杂的经济系统，具有立体性的层次结构。在纵的方面，产业之间和产业内部各企业之间存在着复杂的经济联系；在横的方面，每个产业和企业都具有自己的投入产出结构。组成产业结构的各层次、各产业以及产业内部的各要素相互作用和影响，形成有机的产业结构系统。系统的结构不同，它的资源利用效率和产出功能也不一样。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在需求变化和技术进步两大动力的推动下，产业结构处于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

在研究产业结构的比例关系时，常用的数量指标主要有两类。第一类是各种资源在产业之间的分配比例，如各产业的就业结构、投资比例、土地利用构成等。第二类是各产业新创造的社会财富的数量比例，如各产业的国民收入构成、产值构成、净产值比例等。这两类指标结合起来，可以揭示各产业之间的生产率差异，为分析产业结构的变动规律提供依据。

由于受多种因素的影响，产业结构在不同时间和地区是不断变化的，不同的结构具有不同的资源利用效率和产出功能。评价产业结构是否合理的原则一般包括四个方面：(1)资源利用最佳化原则，要求产业结构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区域内的资源优势，提高资源利用的社会经济效益。(2)部门配合最优化原则，要求产业结构内部各产业能够相互配合、协调发展。(3)满足社会需求原则、要求产业结构的产出功能(产品的结构、品质和成本等)能符合社会需求的变化和要求。(4)效益最大化原则，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统一。

2. 产业分类标准

受产业概念的集合性、产业结构的多层次性和研究目的的多样性以及理论依据的差异性等因素的影响，经济学文献中的产业

分类方法很多，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

(1) 两大部类分类法。马克思在自己的再生产理论中，根据社会产品实物形态和最终用途，把社会生产分头两大部类。第Ⅰ部类是生产资料生产部门，第Ⅱ部类是消费资料生产部门。两大部类分类法适用于抽象分析，可以用来从理论上揭示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最基本的比例关系和运动规律。但是，这种分类方法不宜于用来进行实证分析和应用研究，因为两大部类中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界线是难以具体确定的，两大部类中也没有包括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教育、卫生等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

(2) 农、轻、重分类法。这种方法是苏联提出的，其它社会主义国家也沿用了这种分类法，它的理论基础依然是两大部类分类法，是两大部类分类法在社会主义经济管理实践中的具体化，把国民经济部门划分为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并把农业与轻工业视为第Ⅱ部类，把重工业视为第Ⅰ部类，这就便于国家根据再生产规律的要求，有计划地安排国民经济的各种比例关系。这种分类法也具有与两大部类分类法类似的缺陷，它没有包括全部社会经济部门，轻重工业的界线难以确定，而且把轻工业和重工业分别与第Ⅱ部类和第Ⅰ部类相对应，已经不能反映现代化生产发展的实际。苏联的农业、甲类工业、乙类工业划分法与此类似。

(3) 五大产业划分法。这是社会主义国家正在实行的主要产业分类方法。它把国民经济分为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和商业服务业五大产业。这种分类方法避免了两大部类法与农、轻、重分类法的某些局限性，但仍然坚持了马克思关于两大部类分类法的基本原理。因而成了社会主义国家组织和安排社会生产的重要方法。但这种方法并没有包括全部社会生产部门和各项事业发展状况，以此为基础的统计资料也不便于进行国际比

较。

(4) 三次产业分类法。是由新西兰经济学家阿·费希尔在1935年首先提出的产业分类方法。1940年，英国经济学家柯林·克拉克在《经济进步的条件》这本书中，进一步论证和应用了三次产业分类法。从此，这种产业分类法便成了资本主义国家广泛使用的方法。三次产业分类的依据是人类经济活动和社会分工的阶段性。在生产活动发展的初级阶段上，生产活动以农业和畜牧业为主，在第二阶段以工业生产大规模的迅速发展为标志，第三阶段资源大量流向教育、科学、文化娱乐和政府与个人服务部门。据此，他们把农业称为第一产业，把工业、建筑业称为第二产业，其余部门统归第三产业。其实，三次产业分类法的理论基础是西方经济学，它反映的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资本运动的部门结构。利用这种分类法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因而在世界各国得到普遍应用。应当指出，对于以西方经济理论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为基础和背景提出的这种分类方法，我们尽量不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概念来理解。如果这样做的话，必然得出它抹杀生产和非生产劳动的结论，其实它根本没有这样的意思。从实践上看，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需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许多非物质生产部门也具有投入产出的经济产业性质，因而用三次产业分类法研究国民经济结构问题是有客观基础的，而且便于进行国际间的比较。当然在三次产业分类的技术方面，各国对它们所包含的内容也不完全一致。

(5) 标准产业分类法。联合国为了统一世界各国的产业分类，在1971年颁布过《全部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产业分类索引》。这种标准产业分类把全部经济活动分为大项、中项、小项、细项四级，在大项中包括10类产业：它们是①农业、狩猎业、林业和渔业；②矿业和采石业；③制造业；④电力、煤气、供水业；⑤建筑业；⑥批发与零售业、餐馆与旅店业；⑦运输业、

仓储业和邮电业；⑧金融业、不动产业、保险业及商业性服务业；⑨社会团体、社会及个人服务；⑩不能分类的其它活动。这种标准分类方法与西方国家在统计中使用的产业分类方法相类似，它们都与三次产业分类法保持着稳定的联系，可以很容易地组合为与三次产业分类法相对应的三个部分。

(6) 其它产业分类法。在经济研究中，还常出现其它一些产业分类法。比如，按生产要素密集程度来划分，有劳动密集型产业、资金密集型产业和技术密集型产业。按能源消耗的多少，可划分为高能耗产业和低能耗产业；按生产过程的衔接顺序和产品的成熟程度，可分为初级产业、中间产业和最终产业等等。

事实上，并不存在某种统一的、十全十美的产业分类方法。从不同的研究目的出发，针对不同的研究对象，可以采用不同的产业分类方法，以便较准确地反映产业结构的客观状况和运动规律。因此，对于某一项具体的研究来说，目的性、层次性和实用性是产业分类的基本原则，同时也可交叉使用不同的产业分类方法。

3. 农村产业分类和农村产业结构

农村产业是指农村区域内的各项经济生产部门，农村产业之间质的联系和量的比例组成农村产业结构。在本项研究中，农村产业的具体经济内容包括乡、村及村以下各级农村经济组织和农户所经营和从事的全部经济活动，也包括国家为农村生产和农民生活服务的各类企事业单位的经济活动，但不包括地处农村的国营企业和国营农场的非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它们与农业和农村经济的联系不很紧密。这样规定农村产业的经济范围一方面可以保持经济上的统一性，另一方面也能够与国家统计口径保持一致。

中国农村产业的分类方法是随着农村经济发展内容的变化而变化的。在农业合作化时期，农村生产水平很低，提出了“以增产粮棉为中心，全面发展农副业生产”的方针，把农村产业划分

为农业和副业两大类。农业即种植业，内部又分为粮食、棉花、油料等，副业包括种植业以外的全部经济活动。从1958年开始，提出了“农林牧副渔五业并举”的口号。从此，农村产业的“五业”分类方法便广泛采用。在“五业”内部进一步划分若干小的生产部门，如农业分为粮、棉、油、麻、丝、茶、糖、菜、烟、果、药、杂“十二个字”，林业分为用材林、经济林、防护林、薪炭林等，畜牧业分为养猪业、养牛业、养羊业、养禽业等。这种分类方法基本上反映了人民公社体制下农村经济活动的主要内容。农村改革以来，农村经济发展的实践已经大大突破了“五业”的范围，目前学术界和实际工作部门对农村产业的分类主要流行着以下几种方法：

(1) 存在包容关系的多层次分类法。第一层次是狭义农业(种植业)，分为粮食作物、经济作物和其它作物；第二层次是广义农业，分为农业、林业、畜牧业、副业和渔业；第三层次是农村五大产业，分为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商业饮食业。目前国家统计局的指标体系主要是根据这种分类方法来设计的。

(2) 不存在包容关系的多层次分类法。第一层次是种植业，分为粮食作物、经济作物等；第二层次是林业、畜牧业、副业和渔业；第三层次是工业、商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和饮食服务业。

(3) 三次产业分类法。把农村产业分为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

根据产业分类的客观性、层次性和目的性三项原则，在我们的研究中，拟采用五层次交叉分类方法。第一层次把全部农村产业分为农业和非农业，用于在总体上把握农业与非农业的相互关系，这对于研究中国农村产业结构无疑具有重要意义。第二层次把农村产业分为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主要用于国际